目录

　　第一部分 浮梁县扶贫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浮梁县扶贫办公室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浮梁县扶贫办公室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浮梁县扶贫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扶贫开发和中大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迁建安置和后期扶持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有关具体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拟定全县扶贫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协调各指导全县产业扶贫、科技扶贫、特殊类区扶贫开发工作，组织和指导社会扶贫工作，负责联络县外机构或组织在丹定点扶贫与扶贫协作工作，组织扶贫开发对外交流与合作及外资外援扶贫项目的引进与实施。

（三）负责扶贫开发和移民安置的政策研究及信息工作，组织贫困、移民群众生产技能和劳动力转移培训、扶贫移民工作人员培训。

（四）管理和监督全县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迁建安置实施工作，组织移民安置验收、后期扶持和监督评估。

（五）负责扶贫开发和移民信访接待、处理、管理工作，协调、指导有关的社会稳定工作，负责扶贫开发和移民安置、后期扶持政策宣传工作。

（六）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行政编制5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股及职数2名。事业编制数为9名。

**第二部分浮梁县扶贫办公室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1、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收入预算总额119.87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收入119.87万万元，财政拨款结转267.84万元。预算总额比去年增加10.32万元，主要由于经费和工资增加。

1. **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支出总预算502.71万元，比去年支出增加393.16万元，主要由于政府购买服务增加以及包含上年度结转资金。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76.33万元，项目支出226.38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部门支出总表内农林水科目502.71万元。其中：行政运行131.4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9.19万元；社会发展4.3万元；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81.2万元；其他扶贫支出246.62万元。

按经济功能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119.04万元，商品服务支出42.29万元，资本性支出115万元。项目支出226.38万元。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502.71万元。

**3、2021年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9.87万元，较上年增加10.32万元。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09.87万元，较上年增加10.3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7.5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6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项目支出10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4、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年部门机关运行费用预算12.36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26万元，增长10.9%。

**5、政府采购预算**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为115万元。

**6、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2021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8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万元，较上年增减0万元。公务接待费3.8 万元，较上年增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度持平。公务用车购置0 万元，较上年增减 0 万元。公务用车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减 0万元。

**第三部分浮梁县扶贫办公室**2021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出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6、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7、上年结转和结余∶ 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8、“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